

项目概况

DN15智能水表采购项目 招标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毕节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业务系统中获取招标文件，并于 2024年08月20日10时00分（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P52052420240007EZ

项目名称：DN15智能水表采购项目

最高限价（元）（如有）： 3360000；

采购需求：采购10000套DN15智能水表

合同履行期限：收到采购人通知后15天内供货完成；

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不接受

标项名称：DN15智能水表采购项目数量：1预算金额（元）：3360000简要规格描述或项目基本概况介绍、用途：采购10000套DN15智能水表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DN15智能水表采购项目：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提供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七条规定资料：A.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法人或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如多证合一的只需提供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营业执照）；B.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投标供应商应提供合法有效的经法定审计机构审计的2023年度财务审计报告（包含资产负债表、利润表(或利润表及利润分配表)、现金流量表和财务报表附注）；截止时间成立未满一年的公司提供基本开户银行2024年1月至开标前任意时间出具的有效资信证明。C.参加本次政府招标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违法违规记录：提供参加政府招标活动前三年内供应商及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因自身引起的诉讼案件、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的书面声明（格式自拟）；D.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格式自拟）；E.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2024年1月以来任意1

个月发生并缴纳的完税凭证或银行回单（未发生缴税情况的，须提供零申报证明，即提供企业所在地税务部门出具的申报证明或加盖税务机关公章的申报表或自行在网上申报系统中打印的已申报报表）。依法免税的，须提供投标供应商所在地税务部门出具的相应证明；投标供应商须有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2024年1月以来任意1个月缴纳社会保险的有效证明。F.供应商操作员：法定代表人为操作员的，应上传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身份证扫描件；委托代理人为操作员的，应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及被授权委托人身份证扫描件。G.供应商信用信息：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且还在执行期的供应商，拒绝其参与政府招标活动：提供“信用中国”网站或“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信用记录查询截图（截图包括法人和非法人组织公共信用信息报告、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中国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信用记录查询截图（截图为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查询时间为本项目报名开始之日起至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任意时间。H.本项目特定资格要求：无。

三、获取招标文件

时间：2024年07月31日00时00分至2024年08月19日23时59分

地点：登录 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贵州省.毕节市）网上获取

方式：网上获取

售价：0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2024年08月20日10时00分（北京时间）（自招标文件开始发出之日起至投标人提交投标文件截止之日止，不得少于20日）

开标时间：2024年08月20日10时00分

开标地点：不见面开标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1.投标保证金缴纳:报价保证金人民币壹万元整, 缴纳形式为银行转账、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或者提供投标保证金承诺函。转账的投标保证金必须从供应商基本账户一次性按本项目要求金额转入, 且确保在2024年08月20日10:00时前到账并检查绑定成功, 否则, 责任由供应商自行承担。保函或其他有效担保的, 应在开标前将保函或担保书原件交至本项目采购代理机构。其他形式缴纳的方法, 请以交易中心(为确保按时到账, 请尽早交纳)为准。

2.报价保证金绑定: 缴纳费用之前请确保缴费账户已在交易系统注册登记且生效, 所注册的账户信息准确无误(账户类别、账户名称、账号、基本账户开户许可证号、开户银行名称及开户支行号), 缴纳费用时请在银行汇款单备注、附言、用途、说明、附加信息、摘要处填写报价随机码(只填写随机码且字体清晰, 有其他汉字或符号等内容作为无效费用), 否则将影响缴纳的费用到账, 责任由供应商自行承担。供应商上传《响应文件》前, 必须确认所缴纳的保证金与本项目绑定, 否则不能进行《响应文件》的上传(说明: 暂不支持工商银行网银及其他网银转账会自带备注内容的银行。暂不支持手机银行及第三方支付平台, 关于、保证金与项目的绑定方法, 请认真阅读毕节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相关的指南)。

3.报价保证金缴纳账户 账户名称: 毕节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账号: 17710121050000969 开户行: 贵阳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毕节分行 联系人: 财务部; 联系电话(传真): 0857-8314036。

4.采购活动询问、质疑: 供应商对采购过程相应阶段有质疑的, 应在相应采购过程阶段联系本项目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 根据财政部令第94号要求, 在法定质疑期内当面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书面质疑文件, 并获取本项目采购代理机构出具的质疑文件接收收据。

5.办理CA、“标信通”APP及网上上传响应文件事宜: 5.1登陆毕节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 供应商可获知注册办理毕节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密钥的相关事宜, 按毕节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要求办理供应商电子密钥(CA)后即可参加本公司组织采购项目的网上报名、交费、下载采购文件、上传响应文件等事项。

5.2办理电子密钥(CA)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联系人: CA办理窗口; 联系电话(传真): 0857-8316572 (华测CA) 0857-8319852 (贵州CA)。

5.3办理“标信通”APP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联系人: 标信智链(杭州)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服务

热线：400-658-7878；应急联系电话:18785066386 5.4 制作、上传响应文件技术支持：联系人：信源公司；电话（传真）：0857-8317294。6.敬告：(1)《响应文件》的制作、上传、签到、解密和开标操作必须完全符合毕节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系统要求，否则可能导致其响应被拒绝。如有不明之处请及时详询技术支持方。7.因贵州省公共资源交易一张网处于试运行阶段，期间贵州省政府采购网（运营服务平台：贵州省政府采购云平台）与交易中心项目编号未能有效统一，因此各供应商针对本项目提交的涉及项目编号的文书，若包含贵州省政府采购网或毕节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针对本项目所发布的项目编号，均应采纳为有效项目编号。技术支持电话：0857-8317294；0857-8305707。

技术支持电话：0857-8317294；0857-8305707。

七、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称：织金水务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地址：贵州省毕节市织金县双堰街道办事处清泉路23号

联系方式：18185707166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如有）

名称：贵州泷盛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贵州省贵阳市白云区都拉营街道俊发城商业中心(4)1单元10层15号

联系方式：18285199374

3.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卢锡盛、孔传江、王佳丽

电话：18285199374